**关于做好我校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校受助信息核查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根据教育厅《关于做好我区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校受助信息核查的通知》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做好我校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校精准资助工作，近期，教育厅将各地各校报送的“广西学生精准资助管理信息系统”(简称“精准资助系统”)与学籍管理部门筛查截止2017年底的扶贫部门建档立卡贫困户在校学生信息进行了数据比对。从中发现，我区精准资助系统与扶贫部门建档立卡数据仍有较大出入，少数学校仍然存在资助不精准、不到位等现象。经研究，现决定在我校开展建档立卡贫困户在校学生受助信息核查工作，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核查对象**

全日制本科学生

**二、核查内容**

请各学院（部）仔细核查《广西师范大学2018年春季学期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校受助信息核查表》（见附件1）学生的学籍状态，并一一联系学生本人或者家长确认其是否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如果本人或者家长确认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需提交《<广西脱贫攻坚精准帮扶手册>（2018年度）（贫困户保管）》（可将整本手册拍照发给辅导员，辅导员再打印一式两份上交）；此外，还需联系学生当地的县级或者市级扶贫部门（扶贫部门的联系方式见附件2）确认学生是否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附件1中做好登记，并填写《关于核查XX学院（部）XXX建档立卡贫困户身份的情况说明》（见附件3）。

**三、工作要求**

此次核查工作，事关重大，希望各学院（部）安排专人负责，确保本次核查精准到位，否则因工作不重视而造成的资助漏洞，将严肃追责问责。如出现不配合核查和提供材料的学生，请耐心做好解释和劝导工作。

学校将确认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的本科学生按照教育厅的要求给予资助，资助情况如下：如在2017-2018学年未获得国家助学金，则资助4000元，需提交相关材料；在2017-2018学年已获得一等国家助学金，则不再资助，但仍需提交相关材料；如在2017-2018学年已获得二等国家助学金，则资助2000元，需提交相关材料。

**四、上交材料要求**

通过核查确认之后，请各学院（部）通知确认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的在校学生**（含2014级本科和2016级专升本，不包含已经毕业、超出基本学制在读、休学、退学的学生）**在学生资助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按照贫困认定的要求做好贫困认定和其他资助的申请，具体要求和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与学生本人或者家长、当地扶贫部分确认建档立卡身份之后请学生本人或者家长提供建档立卡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只需上交复印件一式两份；

（二）由学生在系统做好贫困认定的申请、《高等学校学生及其家庭情况调查表》申请，两个申请完成之后，辅导员—院（部）级管理者—校级管理者进行逐级审核（7月6日-7月12日每天下午5:00安排专门人员做校级审核）。

（三）贫困认定审核之后，学生在系统上做“其他资助”申请，其他资助的申请与《关于春季学期增补本科生建档立卡贫困户在读子女困难生认定及资助申请的通知》要求一致，学生申请完成之后，辅导员—院（部）级管理者—校级管理者进行逐级审核（7月6日-7月12日每天下午5:00安排专门人员做校级审核）。

（四）系统完成所有审核之后，以学院（部）为单位上交以下材料，纸质版材料分校区上交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电子版材料重命名为“2018年春季学期第二批增补建档立卡”发送至邮箱：[gxsdzzzx@163.com](mailto:gxsdzzzx@163.com)：

**1.第一批材料上交时间：7月5日17:00前**

**（1）《广西师范大学2018年春季学期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校受助信息核查表》（见附件1，电子版）**

**（2）《关于核查XX学院（部）XXX建档立卡贫困户身份的情况说明》（见附件3，纸质版一式一份）**

**2.第二批材料上交时间：7月12日12:00前**

**（1）《广西师范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系统导出，一式两份签字盖章，时间符合逻辑即可）**

**（2）《高等学校学生及其家庭情况调查表》（使用附件4的模板，学生家庭所在地乡镇（街道）民政部门、村（居）委会、原就读高中确认签章有效，不需要从系统导出，但是系统内容和纸质版内容要一致，一式两份原件，需要学生到当地相关部门盖章）**

**（3）《广西师范大学其他资助申请表》（系统导出，一式两份签字盖章，时间符合逻辑即可）**

**（4）建档立卡证明材料（纸质版一式两份）**

**（5）《广西师范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汇总表》(系统导出，纸质版一式两份**

**（6）《广西师范大学2017-2018学年其他资助学生信息汇总表》（见附件5，纸质版一式一份及电子版）**

**（7）贫困认定和其他资助的公示材料（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版一式一份，公示材料可合并用一份，学院（部）公示时间不少于3日）**

附件：1.广西师范大学2018年春季学期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在校受助信息核查表

2.全区各县扶贫办电话及邮箱

3.关于核查XX学院（部）XXX建档立卡贫困户身份的情况说明

4.高等学校学生及其家庭情况调查表（本专科学生2018年新版）

5.广西师范大学2017-2018学年其他资助学生信息汇总表

广西师范大学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18年7月5日